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6120
聯絡人：王冠惟
電 話：04-37061135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1744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174453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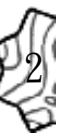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『時代的先行者：全球視野下的史家思維』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歡迎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（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併請轉知主管高級中等學校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核定之「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活動係由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（國立師大附中）辦理，目的係促進教師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社會領域加深加廣選修「探究與實作」課程精神與內涵，強化社會領域教師對於該課程之教學知能，精進教師專業發展。

(一)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- 1、時間：111年1月2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至4時30分。
- 2、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新民樓二樓綜合教室（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3號）。



3、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學校教師，共計50名；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核予時數3小時。

4、報名方式及其他詳細資訊詳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
5、本次工作坊錄取名單以主辦單位通知為準，敬請報名教師留意電子信件通知。

6、因應防疫措施，恕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三、請各校核予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並協助處理課務排代，相關經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。

四、本研習得補助外離島、花東及其他偏遠地區學校所屬教師往返差旅費用，請逕洽本案主辦單位詢問。

五、有關研習相關事宜，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），連絡電話：02—2707—5215轉803、804，電子信箱：ccip@gs.hs.ntnu.edu.tw，主旨請註明「○○學校○○○老師詢問全球視野下的史家思維教師研習事宜」，俾利快速回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(歷史學科中心)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(地理學科中心)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(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)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(技高社會領域推動中心)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敦品中學、勵志中學、誠正中學、明陽中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)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(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南區課程推動中心)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21/12/23
16:26:46
交換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